



华夏全媒体
主管主办
华夏早报社出版
国际标准刊号
ISSN2521-0289

编委会

江单 张华勇 黄浩
李增勇 龚德贤 张邦
毛 齐明利 董哲

顾问 | 邓飞 方智平
李凌

社长兼总编辑 | 江
单

执行社长 | 黄浩

副社长 | 刘军

执行总编辑 | 张华勇

副总编辑 | 李增勇

朱文强 龚德贤 王维
王芳

采访中心

主任 | 董哲

编辑中心

主任 | 罗阳

评论新闻中心

主任 | 董哲 (兼)

经济新闻新闻中心

主任 | 许平安

区域新闻中心

主任 | 潘利求

文旅新闻中心

主任 | 许平安 (兼)

群众工作中心 (内参
部)

主任 | 张学江

国际新闻中心

主任 | 黄浩 (兼)

融媒体中心

主任 | 罗明荣

新闻影像中心

主任 | 古风

品牌战略中心

主任 | 罗文

营商环境研究中心

主任 | 黄开堂

驻境外记者

驻澳门记者 | 王强

驻台北记者 | 李冰洁

驻东京记者 | 向建国

驻新加坡记者 | 毛周

驻新德里记者 | 黄朝

驻阿拉木图记者 | 周

璐

驻耶路撒冷记者 | 贺

友

驻纽约记者 | 罗韵诗

驻开罗记者 | 吴志刚

强

驻莫斯科记者 | 朱可

夫

驻奥斯陆记者 | 向建

军

驻伦敦记者 | 邓联辉

驻巴黎记者 | 卢伟平

驻巴西利亚记者 | 尹

志强

驻堪培拉记者 | 欧阳

子

女子戏弄残疾乞丐，不仅缺德更涉嫌违法

1月7日，一段南宁一女子戏弄残疾乞丐并抢钱撕碎的视频在网络上引发巨大关注。随后，中山派出所民警称，目前有接到报警，女子精神没有问题，残疾男子对该女子不予追究。(1月7日后浪视频)

从视频中我们可以看到，事发当时正处于晚上，一残疾男子跪坐在路边，面前放着一个红色的布袋子，显然是在乞讨。而一身穿白色衣服的年轻女子却去抢夺残疾男子袋子里的钱，并当着他的面将

钱撕碎跑走。男子因腿部残疾，行走困难，但仍颤颤巍巍上前去追女子，但女子却对男子挥起了拳头以示恐吓。

视频的评论区可谓众说纷纭。部分网友义愤填膺，谴责该女子素质低下，直言要是自己遇见这种事“上去就是一巴掌”。也有部分网友认为该男子有手有脚，尽管有点小残疾，但也不应该沿街乞讨，没什么值得同情的。

很难相信，在社会日益开放和包容的当下，竟然还有如此言

论的出现。且不说该男子的残疾是否严重，是否有独立的能力去赚钱谋生，但他身为一位残疾人，本就属于社会中的弱势群体。即使我们无法伸以援手，也应当给予他足够的理解和尊重，而不是在网络上说风凉话。

当然，该女子的行为，不仅反映出其低下的素质和道德，还触犯了法律的红线，反映出其法律意识的淡薄。《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三条规定，殴打、伤害残疾人、孕

妇、不满十四周岁的人或者六十周岁以上的人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并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该女子如果违反了这条法规，就应该受到相应惩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应当爱护人民币，故意损毁人民币的，由公安机关予以警告，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女子抢夺钱财并撕碎，显然已经对人民币造成了损坏，应当被公安机关教育批评并处以罚款。

女子戏弄残疾乞丐并抢钱撕碎，是道德的缺失，也是法律意识的淡薄。为了避免今后再次发生此类事件，我们应当积极学习法律知识，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应当主动学习思想教育，提升思想道德修养，也应当时刻保持一颗良善之心，对社会中的弱势群体多一些关爱、尊重和理解。

■唐鸿莉

用轮椅推老人摆拍？虽是误会也有值得反思之处

1月7日晚，@成都火车站发布声明如下：今日网传“高铁站工作人员疑似摆拍”视频，系我站所属犀浦车站为制作客运职工培训教材，专门针对如何服务引导重点旅客乘车这一作业标准，而组织工作人员拍摄的内部宣传图片和视频，由此引发现场旅客误解误传，特此说明，敬请谅解！（1月8日《北京日报》）

此前，“工作日人员用轮椅推老人摆拍”的视频一经发布，迅速在网络空间传播开来，网友的评论多数是义愤填膺的：岂能这样对待老人？岂能如此虚假服务？岂能为了自己的荣誉就造假？如此服务寒

了人心！应该说，这种不满的情绪可以理解。

但是，成都火车站官方的回应也并非无理狡辩：不是网友想象的那样，系车站为制作客运职工培训教材，专门针对如何服务引导重点旅客乘车这一作业标准，而组织工作人员拍摄的内部宣传图片和视频。怎么理解官方回应呢？答案很简单：“工作人员用轮椅推着老人摆拍”里的“此摆拍”并非大家理解的“彼摆拍”，这里的“摆拍”并非为了展示成绩，展现服务的“虚假服务”，而是为了录制培训教材，给“服务轮椅老人”一个标准的服务标准。

尽管说，官方回应

进行了解释，可是部分网友并不买账，依然是认为这种做法就是“虚假服务”。作为一名基层电视台的新闻工作者，我对于成都火车站的官方回应是认可的。因为，平时工作中，我就接触过很多类似的“视频摆拍”，其摆拍的目的大多数不是为了“虚假服务”“展示成绩”，而是为了制作“服务标准”“培训教材”“宣传视频”等等。当然，虽然“用轮椅推老人摆拍”是误会也是误解，但也有值得反思的地方。

眼下是互联网时代，已经和以往的环境不一样了。以往遇到所谓的“摆拍”即便引发

了关注，也难以产生较强烈的舆情。而在人人都是“随手拍的记者”的时代，这种误会和误解产生的可能性高了很多，事实上也的确经常出现类似的新闻舆情事件。因此，在这个情绪盛行的时代里，更需要严防各种因误会而产生负面舆情的情况出现，这尤其需要注意细节。

一个方面是，拍摄宣传片的习惯得改了，一些单位部门喜欢制作反映工作内容的宣传片，还习惯于“情景再现”，实际上“情景再现”的手法已经落伍了，容易给人们造成误会。一个方面是，如果是拍摄制作“培训教材”，也应该尽量不使

用“群众演员”，而应该是“实景拍摄”，找到真正需要帮助的人进行帮助，然后真实地记录下来，作为素材使用，而不是“演戏成为习惯”。

总之，一个网络时代里，有关部门应该将可能出现的负面舆情考虑周到，自己少出岔子，才能不给负面信息留下空间。“用轮椅推老人摆拍”，虽是误会也有值得反思的地方，这警示着有关部门，在处理一切工作时都要习惯于在“群众的放大镜”之下操作，这种旁若无人地“搞摆拍”显然是不妥的。

■郭元鹏

新娘进门前跪五个小时：婚礼陋俗应当被摒弃

1月5日，江西赣州。一段新娘独自端坐在主厅的竹筐里的视频引发关注。

从视频中我们可以看到，一穿着红色婚服的新娘子双手背在身后，笔直地跪在地上的大筐里。拍摄者赖女士称，新娘坐了五个小时，当地结婚的习俗是新娘过门前，要和夫家测算生辰八字，进门前和拜堂都需一个时辰，有的时间长有的时间短，期间新娘不能穿鞋，脚也不能挨地面。当地还有个说法是，这样等待良辰吉日的同时也能磨一磨新娘的性子。而新郎当天比较忙，没有怎么陪同，新郎是不用来坐的。

结婚，原本是男女双方共同组建一个家庭的喜悦之举，但就视频中的新娘来看，喜悦谈不上，倒让人品出些心酸来。新娘，作为婚礼的主角之一，自己非但没有陪着丈夫一起欢迎宾客、接受祝福、分享幸福，反而跪在这冰冷冷腿的竹筐里，外面的欢声笑语都与自己无关，由自己一个人等待这所谓的良辰吉时，何其悲哀，又何其荒谬。而所谓的要“磨一磨新娘的性子”更是不可理喻。说得好听，这是当地结婚的习俗；说得不好听，这无非就是男方家庭给新妇的下马威，不仅是对新娘人身权利的不尊重，也是对其人

格的轻视和侮辱，其本质是当地代代流传下来的根深蒂固的婚礼陋俗。

那么这样的婚礼陋俗会产生怎样的影响呢？

对一场婚礼来说，这可能就是大喜之日喜悦气氛消弭的开端。进门前尚且需要跪几个小时，此时新娘的身体和心灵已经被磋磨得十分疲惫，又哪来的精力去应付后续的整整一天的婚礼流程呢？更何况，心灵上受到的挫伤远远不是身体疲倦所能承受的。在这漫长的几个小时里，新娘感受到的会是结婚的喜悦和兴奋吗，是对未来婚姻生活的美好期待吗，还是对

这场婚姻的失望和惶恐呢？恐怕很难说得清楚。

而对看见了如此婚礼的其他人来说，亦或是对当前这个社会来说，这样的婚礼陋俗，无疑是对新一代青年婚姻观的又一次冲击。在快节奏大肆横行的当下，本就有许多年轻人对结婚望而却步、谈之色变，他们害怕婚姻会成为捆绑自由的枷锁，害怕自己只能被折去双翼困在一方家庭之中，于是他们只享受短暂的恋爱的快乐而对婚姻避之不及。而这样的婚姻陋俗，无疑更是给未婚的年轻人心里蒙上了一层阴影，使他们的结婚意愿进一步降低。面

对结婚率日益降低的情况，我们要做的是革除婚礼陋俗，免去年轻人对未知婚俗的担忧和惧怕，而不是固守沿袭下来的婚礼陋俗。

作为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婚俗能够发展沿用至今必然有其存在的价值和意义。但婚俗也有良恶之分，其演变存废必须跟上社会文明发展的脚步。良好地能够活跃婚礼氛围的婚俗，自然应当得到传承和发扬，但对于不尊重新人人身权利和人格权利的婚礼陋俗，则应当被摒弃和剔除。

■唐鸿莉